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輔導團)
承辦人：康先生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0830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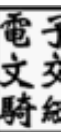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9767156_114308302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健康與體育分團辦理「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領域召集人增能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114年3月12日(星期三)，上午9時至12時3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輔導團302研習教室(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中學之健體領域召集人或健體領域教師代表、健體領域專業社群召集人，請各校薦派1人參加，預估人數70名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開放報名，請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網址：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，研習課程代碼：4425651，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前2天下班前。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本市輔導團健體分團專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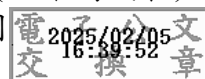
任輔導員何俊儀教師、陳俐雯教師。電話:(07)3590116轉
223。

六、參加教師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，覈實發給研
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七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
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
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陳碧媛校長（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）、教育局吳佳玲督學（以下均紙本）、本
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（以下均紙本）、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分團



裝

訂

線

